



聖伯多祿天主教小學

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相關措施 年度報告(2021-2022)

範疇	措施	施行概況	成效及反思
1. 學校行政	1.1 成立「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工作小組： -策劃及統籌有關政策； -協調各科組盡快落實有關措施； -促進不同持份者的溝通和協作，加強學生品德培養和相關的訓育輔導工作； -制定策略和應變措施防止政治活動入侵校園。	-本校已於2021年9月成立「國家安全教育」工作小組，成員包括所有行政組成員； -本年度已將有關「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的具體施行指引加入各科組備忘內，方便所有同事閱覽； -各科組已落實執行有關的新措施，包括所有自擬教材由同級科任和主任簽閱和審議； -本校透過派發常規指引，並於家長會、月會及早會時與各持份者溝通，以加強學生品德培養和相關的訓育輔導工作的成效； -校方在行政手冊加入了應變措施以防止政治活動入侵校園，並在與外間機構簽署的合約中加入要求提供的職員需嚴守相關的法例。	-工作小組就不同範疇制定工作指引，修訂了《學校行政手冊》，詳列各種策略、指引和應變措施，有效防止政治活動入侵校園，但仍需每年檢視有關政策； -透過不同的接觸層面，擴闊家校的溝通能有效加強學生品德培養和相關的訓育輔導工作的成效； -除在合約中加入要求外間機構提供的職員需嚴守相關的法例外，亦建議來年在最初邀請機構報價的文件中也一併列出有關要求。
	1.2 透過教職員會議／講座或研討會／學校通告，讓教職員認識和了解《香港國安法》的立法背景、內容和意義等，以及政府發放的相關資訊	-校方在校務會議中發報有關香港國安法的講座資訊，並鼓勵教師參與有關範疇的進修；校方亦不時於校內傳閱，轉發或張貼有關講座或研討會的進修資訊。	-教師較以前更能透過校方獲悉有關《香港國安法》的進修資訊； -建議來年校方能系統地記錄教職員相關的進修資料，並讓新入職教職員能優先報讀有關課程。
	1.3 於指定日期升掛國旗及奏唱國歌	-本校往年於國慶日、元旦日及香港特別行政區成立紀念日（於各慶日後一天的上課天）均舉行升國旗儀式；	-校方於指定日子舉行升國旗儀式，效果良好；

範疇	措施	施行概況	成效及反思
		-由2022年1月1日起，本校已按教育局通告第11/2021號的指引，編定「升掛國旗和區旗及舉行升國旗儀式備忘」及全學年「升掛國旗、升旗禮及奏唱國歌安排」，於每個上課日，以及於國慶日、元旦日、香港特別行政區成立紀念日升掛國旗，以顯示對國家的尊重，以提升師生的國家觀念，並於每週進行一次升國旗儀式。	-校方透過具規劃及恆常性的升國旗儀式，提升了師生的國家觀念。
	1.4 完善校舍管理機制及程序（包括租借校園設施及定期檢視圖書館藏書），確保學校活動不會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	-本校有關校舍管理方面的指引（4.9租用校舍校本指引）已涵蓋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的處理。提醒教職員如發現校園範圍內（包括建築物、課室、壁報板等）展示的字句或物件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內容的處理方法； -本年檢查了圖書館館藏（包括圖書、雜誌、報章等）內容是否恰當，校方亦提醒教職員一同留意圖書館館藏的內容，確保不會涉及危害國家安全； -校方向外間機構邀請舉辦的活動，會在雙方訂定的合約上寫明「導師必須嚴守國家安全法。」的條款。	-相關措施能確保學校環境能為學生營造正面、和諧、安全的學習氣氛； -教職員及獲邀舉辦學校活動的外間機構均清楚了解必須嚴守國家安全法的重要性； -相關機制能提升教職員對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的警覺性，確保教職員及獲邀舉辦學校活動的外間機構人員在舉行各項學校活動時，均能在和洽、安全的氣氛下進行。
	1.5 完善學校舉辦活動的機制和程序，確保以學校名義舉辦的活動（包括學生活動、課外活動、邀請校外嘉賓演講、校友或家長教師會為學生舉辦的活動、校外導師任教的活動等），不會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	-校方向外間機構邀請舉辦的活動，會在雙方訂定的合約上寫明「導師必須嚴守國家安全法。」的條款； -教職員在籌辦活動時均提高警覺，留意活動是否涉及危害國家安全； -在合約上要求機構「導師必須嚴守國家安全法。」的條款。	-相關機制及條款能有助確保活動在不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下進行； -為了能完善有關機制和程序，建議來年在招標報價階段，列明「導師必須嚴守國家安全法。」的要求。

範疇	措施	施行概況	成效及反思
	1.6 持續監察有關措施的落實情況，並定期向校董會匯報工作進展。	-每學期審視各級各科的教師簽閱文件情況和主任簽核文件情況； -每年製訂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相關措施年度報告，讓法團校董會知悉有關措施的落實情況及進展。	-於學期結束時各科主席收集各類已簽閱的教材以檢視落實執行相關措施的情況，結果令人滿意； -建議來年起各類教材可以電子化方式存放，方便同事查閱及檢視。
2. 人事管理	2.1 完善員工聘任方面的指引，會遵守《僱傭條例》、《教育條例》、《教育規例》、其他相關法例及僱傭合約，以及《資助則例》和教育局發出的相關指引辦理，包括教育局通告第3/2020 號《加強保障學童的措施：學校教學及非教學人員的聘任》	-本校有關員工聘任方面的指引，在〈10.1 校本招聘程序〉已加入應徵者受聘後，禁止在學校裏進行任何違反《基本法》及《香港國安法》的教學及活動。 -在〈處理投訴指引及程序〉的附件A2.16.7，已加入因應香港國安法的實施，處理教職員的行為及操守指引。	-校方對聘請員工的要求，有更清晰的指引； -校內所有員工，包括校長、教師、職員及工友均能遵守《僱傭條例》、《教育條例》、《教育規例》、其他相關法例及僱傭合約，以及《資助則例》和教育局發出的相關指引。
	2.2 學期初向所有教職員清楚說明校方對其工作表現和操守的要求和期望。教職員必須奉公守法，亦有責任合力締造平和有序的校園環境和氣氛。	-校長於學期初已向所有教職員清楚說明校方對其工作表現和操守的要求(包括必須奉公守法)和期望。	-所有教職員已清楚校方對其工作表現和操守的要求和期望。教職員亦了解必須奉公守法的重要性，同時亦知悉有責任合力締造平和有序的校園環境和氣氛。
	2.3 透過校本的人事管理和考績機制，適時及適當地跟進教職員的工作表現及操守。	-校方根據校本人事管理和考績機制，適時及適當地跟進教職員的工作表現及操守，包括透過與教職員會面、考績面談，確保教職員符合操守標準。	-所有教職員能透過會面及面談等多方面渠道與校方保持溝通，確保工作表現符合操守標準。

範疇	措施	施行概況	成效及反思
	2.4 因應《香港國安法》實施，完善處理教職員的行為及操守事宜的指引。	-校方按《學校行政手冊》於教職員入職及於學期開始前已要求教職員簽署工作守則，確保教職員的行為及操守符合指引。	-所有教職員於學期開始前已簽署工作守則，校方繼續按工作守則，要求教職員的行為及操守符合指引。
3. 教職員培訓	3.1 於行政會議及校務會議向教師簡介「維護國家安全法」的網頁及相關內容，鼓勵教師須主動及適時詳閱網頁內容及訊息，以了解有關法律對市民的要求。	-校方於行政會議及校務會議向教師簡介「維護國家安全法」的網頁及相關內容，鼓勵教師須主動及適時詳閱網頁內容及訊息，以了解有關法律對市民的要求。	-所有教師均能透過「維護國家安全法」的網頁獲得相關的內容和訊息，以了解有關法律對市民的要求； -建議來年於行政會議及校務會議向教職員報告有關「維護國家安全法」的網頁的最新消息。
	3.2 鼓勵教師積極進修有關「基本法」、「憲法」及「維護國家安全法」等教育局相關培訓課程，確保對相關法例有所認識，並在教師專業發展計劃中訂明有關進修的要求時數，確保教職員接受適當的國家安全教育培訓。	-本校全體教師於2021年10月18日出席了共3小時的「國家安全教育到校教師工作坊」； -校方派發《香港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法讀本》供教職員細閱，讓教職員能對相關法例有所認識； -校方於教師考績中訂立教師進修表現標準，於三年發展週期內，劃出不少於30小時參與有關「教師專業角色、價值觀及操守」及「本地、國家及國際教育議題」兩大範疇的專業發展課程/活動，其中，每範疇須最少佔6小時。	-所有教師參加了「國家安全教育到校教師工作坊」後，均對「基本法」、「憲法」及「維護國家安全法」的內容有較清楚的了解； -教職員可細閱《香港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法讀本》，了解相關法例對國家安全的重要性； -教師會按校方於教師考績中訂立教師進修表現標準，積極進修有關「基本法」、「憲法」及「維護國家安全法」等教育局相關培訓課程，確保對相關法例有所認識。
	3.3 於學期開始前安排教職員簽閱《有關處理教職員的行為及操守事宜》，並提醒教師須秉持專業操守，向學生表	-校方按《學校行政手冊》於教師入職及學期開始前已要求教師簽署工作守則，並提醒教師須秉持專業操守，向	-所有教師於學期開始前已簽署工作守則，校方繼續按工作守則，要求教師須秉持專業操

範疇	措施	施行概況	成效及反思
	現對「維護國家安全法」應有的態度。	學生表現對「維護國家安全法」應有的態度。	守，並向學生表現對「維護國家安全法」應有的態度。
	3.4 運用學校資源，包括政府津貼和其他經費，透過以購買服務形式聘用的非教學人員，學校會要求有關機構/人員承諾其工作表現和操守符合要求，包括防範及制止違反《基本法》、《香港國安法》和其他法律的活動。	-與外間機構簽定工作協議時，已加入有關條款，確保其工作表現和操守符合要求，包括防範及制止違反《基本法》、《香港國安法》和其他法律的活動。	-對與外間機構合作時，能有更清晰的指引，確保外間機構的工作表現能合符《基本法》、《香港國安法》和其他法律的要求。
4.學與教	4.1. 完善學校監察機制，修訂《學校行政手冊》及科組備忘： 4.1.1 定期檢視課程與學科管理制度，確保選取或編訂的學與教資源 內容和質素符合課程發展議會於各學習階段課程所訂定的課程宗旨、目標和內容，並切合學生的程度和學習需要。 4.1.2 定期檢視課程與學科管理制度，制定機制審視教師所選取的資料和帶領學生研習時，以及設計課業／參考資料時，選用合宜的資料（例如來自具權威性的機構／官方及經核實）。 4.1.3 定期檢視課程與學科管理制度，訂出在進行學生經驗／心聲分享的討論環節／活動，必須遵守的規則，例如表達意見時不可含冒犯性語言、不可在活動中作政治的宣傳或表態、不可宣揚或表達仇恨及暴力等，培養學生以客觀、理性和互相尊重的態度進行討論。	-學校有現行考績制度，每年作出檢視及修訂。考績制度包括觀課和審查學生的學習課業，定期檢視學與教的內容和質素。 -各科有現行課程與學科管理備忘，每年作出檢視及修訂； -選取或編訂教材時，科任老師需簽閱教材審閱表，確保選取或編訂的學與教資源內容和質素符合課程發展議會於各學習階段課程所訂定的課程宗旨、目標和內容，並切合學生的程度和學習需要； -中文科、常識科、音樂科及德公組已按照「香港國家安全教育課程框架」就《國家安全教育》八大範疇推行相關的學習元素，讓學生能認識國家安全的重要，提升學生的國民身份的認同； -德育及公民教育組已就有關《憲法》、《基本法》教育及國家安全教育的校本學與教資源存檔於學校系統。	-現行的考績制度、課程與學科管理制度能有系統地確保選取或編訂的學與教資源內容和質素符合課程發展議會於各學習階段課程所訂定的課程宗旨、目標和內容，並切合學生的程度和學習需要； -學校將持續檢視現行的考績制度、課程與學科管理制度，並作出優化及改善； -中文科、常識科、音樂科及德公組按照「香港國家安全教育課程框架」就《國家安全教育》八大範疇推行相關的學習元素，施行情況按軌進行； -2021-22年度常識科的重點視學認同常識科就「香港國家安全教育」所訂定的課程框架，內容適切，能讓學生認識國家安全的重要，提升學生對的國民身份的認同。

範疇	措施	施行概況	成效及反思
	4.1.4 定期檢視評估制度，設立機制審視測考試卷內容是否符合「基本法」、「憲法」，以及「維護國家安全法」。 4.1.5 完善有關《憲法》、《基本法》教育及國家安全教育的校本學與教資源的存檔系統。存檔文件包括工作計劃、教材、學生成績等，加入年期規定。存檔年期不少於兩個學年。		
	4.2 學校透過校本課程及多元化的全方位學習活動，加強他們對國家歷史和發展的認識，提升國民身份認同，例如參與學生內地交流計劃和姊妹學校的交流活動。	- 因應疫情影響，各類推行國家安全教育課堂內外的學習活動；例如參觀立法會及香港歷史博物館第均告取消。 - 由於疫情持續，本學年未有進行「締結內地姊妹學校計劃」。	- 學校於本學年運用相關撥款添置了30部iPad平板電腦及一部iPad平板電腦充電車，以便日後如因疫情持續而未能進行實地的師生交流活動時，仍可以視像形式進行相關計劃，以提供機會及渠道讓本校學生與內地學生交流。
5. 學生訓輔及支援	5.1 根據校本訓輔政策，向學生清楚說明校方對他們日常行為的要求，幫助學生建立責任感、承擔和守法精神。 5.1.1 完善學生訓育工作指引，在每年學期初舉行常規闡釋會和派發常規指引。 5.1.2 推行伯多祿護照獎勵計劃、班際秩序及整潔比賽、小六學生教育營、服務學習計劃和安排學生德育講座，幫助學生建立責任感、承擔和守法精神。	- 參考教育局的《學生訓育工作指引》，制訂校本的訓育工作指引，並適時作出修訂，作為老師執行全校性的訓育工作的依據及基礎； - 本校於學期初舉行常規闡釋會、派發常規指引及進行恆常的常規訓練。透過老師詳細的常規講解、同學及家長一同閱覽常規指引、定期的常規檢查和訓練，培養學生自律守規的精神，建立和諧有序的校園； - 伯多祿護照獎勵計劃以電子化進行，藉此強化學生的正面行為、態度及價	- 校本訓輔的政策及活動在全體老師的配合及同學的投入參與下得以順利完成。根據APASO問卷調查顯示，91.3%的學生清晰學校的品格培育重點，86.9%學生認同透過參與學校活動有助培養正面人生態度，反映相關的訓輔政策及活動取得令人滿意的成效，來年宜繼續推展和進行優化。

範疇	措施	施行概況	成效及反思
	5.1.3 舉辦學生德育講座，與外間機構合作，舉辦德育主題的講座，加強學生的公民意識。	值觀，培養學生追求卓越的精神，為他們的良好行為予以讚賞及肯定，幫助學生建立自律守規、責任感和承擔精神。 -本年度舉辦了兩次班際秩序及整潔比賽，每級設冠、亞軍作獎賞，透過班際比賽的形式培養學生自律守規的精神，鼓勵他們發揮互助精神，共建和諧校園。 -本年度因疫情關係將三日兩夜的活動改為「學生領袖訓練活動」日營，邀請機構到校進行活動。幫助學生建立責任感、承擔、自律性和尊重他人的精神。 -透過服務學習計劃、一人一服務計劃、制服團隊、風紀、基督小先鋒等，為每位學生提供服務他人的機會，幫助學生建立責任感、承擔、關愛和互助精神，營造關愛和感恩氛圍； -本年度舉辦了以「網絡安全及科技罪案」為題的德育講座，來年繼續與外間機構合作，舉辦德育主題的講座，加強學生的公民意識。	
	5.2 為個別學生出現違規行為，採取合適的訓育與輔導方法，幫助他們改善，如情況嚴重或屢勸不改，則予適當的懲處或因應需要轉介予專業人員跟進。	-學期初由班主任與學生共同閱覽學生手冊及簽署《我的承諾》約章，然後由級主任檢查手冊； -本年度共有1名學生參與行為改善計劃，並成功通過計劃，由小過改為缺點；	-在有效的校本訓輔政策及活動下，出現嚴重違規行為的學生並不多，加上校方適當的跟進及處理，讓違規學生有改過的方法和機會。在疫情下，學生上半天課，令他們更多時間接

範疇	措施	施行概況	成效及反思
	5.2.1 獎懲制度已列印於學生手冊內，每位學生均須於學期初閱覽，並簽署《我的承諾》約章。 5.2.2 推行行為改善計劃，為決心改過的學生，制訂個人化的跟進計劃，讓學生透過進行校內服務抵消相關的懲處紀錄，以糾正他們的不當行為，並協助他們建立正確的價值觀及守法意識。 5.2.3 安排2位註冊社工，為有行為問題及情緒問題的學生進行適時的輔導，透過面談梳理學生的情緒，進一步了解問題背後的原因，協助他們解決問題。	-本年度共有15個輔導服務個案及99個諮詢個案，個案類別分別為：情緒/心理問題、行為問題及家庭/環境問題。	觸網絡世界，下年度宜多關注學生在使用網絡上的情況，避免他們不當使用電子通訊工具，跌入網絡陷阱。
6. 家校合作	6.1 與家長保持緊密溝通，尋求家長的支持、理解和配合，加強家校合作，與學校攜手以愛心引導和培育下一代，促進學生有效學習及健康成長，成為守法守規的良好國民和公民。 6.1.1 舉辦家長會及家長懇談日，透過家校溝通，讓家長更了解學生的學習情況，並在家長會中加入推廣德育及公民教育的元素，加設有關的海報佈置，供家長閱覽。 6.1.2 強化學校網頁有關德公的內容，加入德公課有關國安教育、守法守規的公民意識的短片教材，方便家長和子女一起重溫重點。 6.1.3 透過伯多祿家長學堂獎勵計劃，鼓勵家長參與講座、工作坊、家長小組等活動，提升家長的管教及溝通	-因疫情關係，家長懇談日改為視像進行，未能在當天推行活動。而部分國民教育及國家安全教育活動和比賽，以學校通告或家長電子短訊通知家長，以鼓勵學生和家長參與，例如：2022 國家安全網上問答比賽； -在學校網頁加入《基本法》、法治制度等影片資料的連結，學生和家長可隨時重溫和學習； -受疫情影響，未有舉辦相關主題的家長講座； -受疫情影響，家長懇談日改為網上進行，故未能安排親子攤位活動。	-有家長的鼓勵和提醒，學生參與相關活動和比賽的人數有所上升。下學年可以繼續利用通告和電子短訊，把國民教育和國家安全教育相關資訊傳遞給家長； -加入網上影片資料的連結，令學生和家長更簡易方便地收到政府、學校等相關機構發出的有關國家安全的信息； -建議下年度繼續嘗試以實體或網上舉辦有關主題講座及活動。

範疇	措施	施行概況	成效及反思
	技巧。讓家長以小組形式實踐如何協助子女一同以多角度分析及認識身邊事物的技巧，幫助子女明辨是非。 6.1.4 於家長懇談日擺設親子攤位，主題為中華文化元素，讓家長與學生透過遊戲同樂，促進親子關係，加強他們對中華文化的了解。		